

##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和资料于 2022 年 3 月 4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公司董事会共计 9 名董事，实际出席会议 9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史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3 月 10 日，同意向 133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217.80 万份，首次行权价格为 9.82 元/份；同意向 13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08.90 万股，首次授予价格为 4.91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1 日